

苏州朗威电子机械股份有限公司 第四届监事会第七次会议决议公告

本公司及监事会全体成员保证公告内容真实、准确和完整, 没有虚假记载、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。

一、监事会会议召开情况

苏州朗威电子机械股份有限公司(以下简称“公司”)第四届监事会第七次会议于 2025 年 8 月 27 日 11:30 以现场方式在公司会议室召开。本次会议通知于 2025 年 8 月 15 日以邮件方式送达全体监事。会议由监事会主席高建华先生主持, 应出席监事 3 名, 实际出席监事 3 名。

本次监事会会议的召集、召开符合《中华人民共和国公司法》和《公司章程》的规定, 决议合法有效。

二、监事会会议审议情况

经与会监事认真审议并表决, 一致审议通过了如下议案:

(一) 审议通过《关于<2025 年半年度报告>及其摘要的议案》

经核查, 公司监事会认为: 公司《2025 年半年度报告》及其摘要的编制和审议程序符合法律、行政法规和中国证监会的规定, 报告内容真实、准确、完整地反映了公司 2025 年半年度经营的实际情况, 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、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。

表决结果: 同意 3 票, 反对 0 票, 弃权 0 票。

具体内容详见公司同日披露于巨潮资讯网(www.cninfo.com.cn)的《2025 年半年度报告》及《2025 年半年度报告摘要》。

(二) 审议通过《关于<2025 年半年度募集资金存放、管理与使用情况的专项报告>的议案》

经核查, 公司监事会认为: 公司严格按照《公司法》《证券法》《上市公司募集资金监管规则》《深圳证券交易所上市公司自律监管指引第 2 号——创业板上市公司规范运作》等法律法规以及公司《募集资金管理制度》的规定存放和使

用募集资金，并及时、真实、准确、完整地对募集资金使用情况进行了披露，不存在募集资金存放和使用违规的情形。

表决结果：同意 3 票，反对 0 票，弃权 0 票。

具体内容详见公司同日披露于巨潮资讯网（www.cninfo.com.cn）的《2025 年半年度募集资金存放、管理与使用情况的专项报告》。

（三）审议通过《关于公司 2025 年半年度利润分配预案的议案》

经核查，公司监事会认为：公司 2025 年半年度利润分配预案符合《中华人民共和国公司法》《上市公司监管指引第 3 号——上市公司现金分红》及《公司章程》等有关规定，综合考虑了公司的发展阶段、资金需求等因素，体现了合理回报股东的原则，有利于公司长远发展。监事会同意将上述利润分配预案提交公司股东大会审议通过后实施。

本议案尚需提交公司股东大会审议。

表决结果：同意 3 票，反对 0 票，弃权 0 票。

具体内容详见公司同日披露于巨潮资讯网（www.cninfo.com.cn）的《关于公司 2025 年半年度利润分配预案的公告》。

三、备查文件

1、第四届监事会第七次会议决议。

特此公告。

苏州朗威电子机械股份有限公司监事会

2025 年 8 月 29 日